

惠州市高新技术与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

惠高企协〔2022〕6号

关于开展2022年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表彰和鼓励对我市科技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，充分调动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进一步激发我市人才创新创业活力，提高科技创新能力，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，根据《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（暂行）》，现启动2022年度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评选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报名：2022年5月19日至5月31日。

（二）申报：2022年5月19日至2022年6月20日。

（三）材料报送：2022年6月20日17:00前。

二、评选说明

申报单位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，合理选择一个奖级，评审落选项目不得降级评选。

三、公示要求

项目参评前应在本单位公示，时间不少于 7 日，公示无异议或有异议但已妥善处理的项目方可申报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(一) 报名

1. 关注“惠州高新”微信公众号或登录惠州市高新技术与民营科技企业协会官网 <http://www.hzht.org.cn>，下载申报指南（附件 1）及相关附件；

2. 按要求填写《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报名表》（附件 2），并发送至指定邮箱 1610370883@qq.com。

(二) 申报

1. 按要求填写《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申报书》（附件 3），应重点突出项目的主要发现、发明或者技术创新内容，以及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情况。文字描述要准确、客观，不能涉及技术保密的内容；

2. 申报单位需要提供 2019、2020、2021 年度审计报告，并作为申报材料的附件提交；

3. 申报材料制作要求。申报材料包括《申报书》和附件材料，要求报送的申报材料纸质版与电子版内容必须完全一致，报送后不支持退回修改。完成人必须亲笔签名，提名单位、完成单位、完成人工作单位名称必须与该法人单位公章一致。申报书采用胶装，封面为申报书首页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各申报单位将纸质申报材料（含申报书和附件材料、胶装、编制目录和对应页码）一式三份、电子版（申报书 word 文档、附件 pdf 格式）一份，报送至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办公室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曾玉珍 13725021799；杨友宜 13542796286。

联系电话：0752-2850025。

地址：惠州市江北 24 号小区台协会馆 306 室。

附件：

1. 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申报指南
2. 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报名表
3. 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申报书
4. 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报奖项目公示表
5. 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（暂行）

惠州市高新技术与民营企业协会

“东江之星”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

2022年5月19日